

证券代码：603798

证券简称：康普顿

公告编号：2025-002

##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7 元（含税）。
- 以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56,449,650 股，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（252,514,850 股）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

根据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三季度财务报告，公司 2024 年 1-9 月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,513,177.73 元（未经审计）；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66,901,318.81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经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，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，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：

1、以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256,449,650 股，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3,934,800 股后的总股本 252,514,85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7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应当派发现金股利 17,676,039.5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73%，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包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。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2、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3,934,800 股，不参与本次利

利润分配。

3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。同时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## 四、其他

1、本事项属于差异化分红事项，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差异化分红的相关规定办理手续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0 日